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通知提前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小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一致同意本次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

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确定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本议案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及其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